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284　　证券简称：苏交科　　公告编号：2012-009

2011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证监会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为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军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岭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帮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苏交科
股票代码	300284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岭松	冒同甲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科学园诚信大道2200号	南京市江宁科学园诚信大道2200号
电话	025-86576542	025-86576542
传真	025-86576666	025-86576666
电子信箱	sjkdmb@jstri.com	sjkdmb@jstri.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1,267,982,980.97	1,148,667,799.03	10.39%	863,482,931.18
营业利润(元)	155,046,215.77	117,763,057.63	31.66%	90,238,168.03
利润总额(元)	156,636,817.11	125,999,057.69	24.32%	90,080,05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814,998.12	94,911,827.51	38.88%	81,136,89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605,758.95	88,101,216.42	48.25%	78,363,96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17,986.43	34,807,338.20	-114.70%	34,430,163.24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2,656,250,719.71	1,340,602,163.60	98.14%	1,014,285,259.53
负债总额(元)	1,346,594,629.07	907,234,775.98	48.43%	673,537,96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08,708,189.92	431,165,716.78	203.53%	336,146,313.16
总股本(股)	240,000,000.00	180,000,000.00	33.33%	180,0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3	37.74%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3	37.74%	0.4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55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49	48.98%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1%	25.11%	1.40%	2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7%	23.42%	2.85%	25.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19	-110.53%	0.19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5	2.40	127.08%	1.87
资产负债率(%)	50.70%	67.67%	-16.97%	66.41%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2,272.10		2,768,556.17	2,165,154.70
债务重组损益	-498,985.00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8,720.29		3,417,987.81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138.15		1,653,897.28	-54,199.26
所得税影响额	-382,503.65		-1,099,694.58	188,887.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41.48		-325,961.40	15,244.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267.00	89,063.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395,558.81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368,779.00
合计	1,209,239.17	-	6,810,611.09	2,772,930.33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87,236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40,85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符冠华	境内自然人	22.08%	52,999,099	52,999,099	
王军华	境内自然人	15.39%	36,936,640	36,936,640	
朱绍玮	境内自然人	1.61%	3,854,258	3,854,258	
潘岭松	境内自然人	1.61%	3,854,258	3,854,258	
汪燕	境内自然人	1.61%	3,854,258	3,854,258	
严萍	境内自然人	1.61%	3,854,258	3,854,258	
曹荣吉	境内自然人	1.61%	3,854,258	3,854,258	
黄永勇	境内自然人	1.61%	3,854,258	3,854,258	
陆晓锦	境内自然人	1.59%	3,818,684	3,818,684	
渤海证券-建行-滨海1号民生价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3,600,000	3,6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李应葆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仕珍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华飞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桂芳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冯冷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史莲塘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冯列红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殷由甫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定国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鸿泰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符冠华和王军华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两人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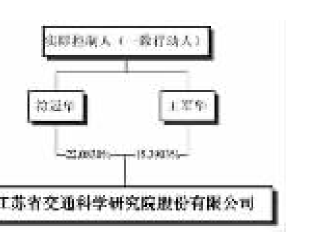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2年1月10日，公司在经历北京、上海、深圳三地及网上路演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挂牌上市，这是公司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但也是一个充满挑战的新起点。作为上市企业，公司将努力抓住行业发展的机遇，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有效利用资金，推动业绩增长，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的支持与厚爱。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2011年初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继续保持健康、快速的发展。公司牢牢把握市场竞争走势，持续夯实和深化在交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和挖掘市场份额，持续投入研发，努力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与服务，扩大行业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持续改进公司运营管理体系，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成效，加强内控建设，建立风险防范机制。

201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67,982,980.9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39%；营业利润为155,046,215.7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1.66%；净利润为131,814,998.1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8.8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如下工作：

1、全国市场布局深入开展，销售业绩持续攀升

2011年受国家宏观调控，银根紧缩影响，经营工作遇到了比以往更大的困难，公司在巩固江苏省内市场的同时，深入全国化市场布局，针对重点区域精耕细作，销售业绩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完成了董事会预定目标。2011年工程咨询业务在江苏省外14个省级区域销售业绩达到1000万元以上，部分区域突破亿元大关，江苏省外销售业绩增长额占公司销售业绩增长总额的90%。

2、获得多项荣誉称号，品牌价值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江苏省政府授予的"江苏省企业创新先进单位"称号，并获得科学技术部、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华全国总工会三个部门联合授予的"国家创新型企业"称号，这标志着公司进入中国创新型企业500强的行列，这是公司在体制创新、机制创新、技术创新等工作的高度肯定，公司的品牌价值得到进一步提升。

3、持续投入研发，坚持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走技术创新道路，围绕市场需求持续投入研发，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提供了有力保障。2011年研发投入总额达到5,000.98万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母公司）的6.03%，完成30项科研成果鉴定，其中2项达到国际领先水平，15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8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设计奖项及国家级咨询奖23项，其中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特等奖2项，被国家发改委批准牵头组建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成功申报江苏省桥梁安全防护工程实验室、南京市城市地下交通工程设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等科研平台，共申请专利32件，获得授权专利18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4件。

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完善科研管理机制，公司各项业务的技术能力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迅速扩大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4、人才科学管理稳步推进，人力资源开发潜力巨大

"发展员工"是公司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之一，公司倡导以企业发展创造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的平台，以员工发展提供企业持续进步的动力。在报告期内，公司努力优化人才结构，中高级人才占比达到33%，通过企业大学、学术委员会等平台为员工提供大量技术培训和学习交流机会，提高员工岗位胜任能力；通过实施中高管继任者计划，培养和甄别各级管理人才，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干部梯队；通过组织氛围建设，深化员工关系管理，不断增强企业凝聚力；通过启动集团本部及控股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信息平台建设，进一步推进人力资源管理的系统化进程。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与激励机制，试行员工月度绩效评价，研究长期激励计划，为更好的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提供机制准备。

5、提升管理效率，加强内控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从项目管理体系、财务体系和信息系统三个主要方面入手，优化公司质量管理、知识管理、成本管理和信息化水平，持续改进运营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效率。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完善了内控制度建设，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运营风险监控，建立起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防范机制。

二、公司核心竞争力

1、领先的交通工程咨询科研能力和较强的技术实力

(1)公司拥有较强的交通工程咨询科研能力和技术平台

公司凭借较强的科研和技术实力承建了多项实验室、工程中心或服务平台项目。如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交通部）等。

(2)公司拥有丰富的科研和技术成果

以较强的技术科研平台为依托，公司获得一系列科研技术成果，主要表现为：

①获得多项成果奖励

②交通领域核心技术--沥青路面技术处于国际领先地位

③常年积累的检测参数得到行业认可

④科研成果广泛应用

⑤参与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

2、完善的人才培训和激励机制

公司在核心价值观中强调"发展员工"，倡导员工价值的充分体现，努力打造一流员工队伍，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

(1)健全的人才长短期激励机制

(2)完善的人才培养方式

(3)公司通过建立研发平台、提供经费支持、设置安家费等多种措施，引进和发展各类高级专业人才、增强员工忠诚度和归属感

(4)公司建立了开放交流的平台，培养前沿科研技术人才

3、知名的品牌优势

随着交通工程咨询和交通工程承包行业市场化程度的日益提高，品牌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性日益突出。

4、布局全国的营销网络优势

公司打造了一支覆盖领域广、业务能力强、运营成熟的营销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优秀的工程建设咨询服务，为本公司的业务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5、交通工程咨询业务较为齐全的资质优势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外部经营环境

根据《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公路路网总里程将从398.4万公里增长到450万公里，高速公路从7.4万公里增长达到10.8万公里，二级及以上公路总里程从44.5万公里增长到65万公里；沿海港口布局进一步完善，内河航道通航条件显著改善，高等级航道由1.02里程增长到1.3万公里；将建成100个左右铁路、公路、城市交通有效衔接的综合客运枢纽，建设200个功能完善的综合性物流园区或公路货运枢纽。根据交通运输部预测，"十二五"预计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将达到6.2万亿，比"十一五"增长31.9%，年均投资规模将保持在1万亿以上。此外随着桥隧的不断增加和老化、交通流量的急剧增长特别是重载车辆的不断增多，我国危桥险隧数量仍然呈边治边增的趋势。目前我国已建公路桥梁65.8万座，已建公路隧道7384座，成为仅次于美国的桥隧大国。但现有桥梁中约14%是在上世纪80年代之前建成的，使用期已经超过30年，因此在桥隧安全检测领域蕴藏巨大的发展空间。

此外，根据国民经济"十二五"发展目标，GDP将年均增长7%，城市化率将从47.5%提高到51.5%；国民经济将持续增长，城市化水平不断提升，将带来的市政基础设施需求的不断增长。同时城市轨道交通将是解决城市拥堵、提高城市运行效率主要方式，预期未来城市轨道交通将在省会城市及部分经济发达的大型城市蓬勃发展。资料显示，目前全国50多个100万以上人口的城市，已有28个城市获准建设城市轨道交通。至2015年，北京、上海、广州等22个城市将新建79条轨道交通线路，总里程将达4200公里，到2020年总里程将达6100公里。

2、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目前整体工程咨询市场正处于结构性调整中，但支持公司发展的总体环境没有发生大的变化，行业的总体规模依然巨大，同时部分板块业务还呈现出飞跃式发展态势，近期紧缩性宏观调控政策还出现了部分松动，银行存款准备金率的下调，市政债券的试点工作已经展开，种种迹象表明未来一段时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处于发展的机遇期。工程咨询市场将保持平稳增长，总体规模依然庞大，同时出现结构性的调整机会，根据建筑业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事改企"工作将基本完成，勘察设计行业整合加速，行业集中度将显著提升。

3、公司2012年度经营计划

(1)建立健全包括市场分析、客户管理、品牌建设、任务承接预期管理在内的市场营销体系；加强重点区域拓展力度，继续探索海外市场，健全组织架构。

(2)持续改进员工绩效考评办法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着重提高设计部门的人均产值；以优化骨干绩效管理模式为突破口，开展组织架构与绩效单元管理研究，为一批贡献卓越的业务骨干提供发展平台，成就个人价值与企业价值的双赢，提高组织对人才的吸引力。

(3)完成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组建并正常运转，有效推进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大对科研的投入和分配政策倾斜，鼓励技术创新，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4)持续贯彻ISO9004标准，优化成熟度评价方法；通过推动成熟度管理，在组织体系内通过明确各职能域管理水平及分层次细化目标，树立持续改进的理念。按照上市公司内控要求，进行内部评估，开展审计工作，推动公司完善内控机制。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交通行业	126,704.29	85,873.93	32.22%	10.34%	7.16%	2.0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程咨询业务	92,227.43	56,241.61	39.02%	28.60%	29.52%	-0.43%
其中：设计业务	52,308.25	31,451.26	39.87%	29.66%	42.22%	-5.31%
检测业务	21,021.98	12,759.52	39.30%	26.26%	17.50%	4.52%
监理业务	6,160.99	4,172.65	32.27%	-11.25%	-3.44%	-5.48%
受托研究开发	2,811.27	2,286.67	18.66%	31.40%	17.41%	9.69%
其他技术咨询	9,924.94	5,571.52	43.86%	75.97%	33.29%	17.98%
工程承包业务	34,476.86	29,632.31	14.05%	-20.04%	-19.29%	-0.80%
其中：工程施工	33,455.02	28,843.64	13.78%	-20.39%	-19.33%	-1.14%
环保工程	1,021.84	788.68	22.82%	-6.52%	-17.94%	10.75%
合　计	126,704.29	85,873.93	32.22%	10.34%	7.16%	2.01%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增长39.16%，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完成的工程咨询业务量增长，工程咨询业务收入与上年度相比增长28.49%，而本期工程承包收入较上年度下降20.04%。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业务需要新设两家子公司，分别是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宿迁燕宁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已在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上期已经注销的子公司江苏省百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报告期合并范围。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2-006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10日（周六）下午14: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王宜明先生

6、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12人，代表股份78,316,7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22,984,000股的35.12%。

7、除董事高化忠、赵西允因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8、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并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计投票制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

1.1选举王宜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1.2选举庞世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1.3选举房　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1.4选举李德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1.5选举刘竹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1.6选举李　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通过选举，王宜明先生、庞世森先生、房　敬先生、李德军先生、刘竹庆先生、李　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关于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计投票制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

2.1选举姜德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2.2选举梁仕念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2.3选举徐　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通过选举，姜德利先生、梁仕念先生、徐　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以累计投票制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

3.1选举唐兆庆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3.2选举崔学宏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同意78,316,754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代表的表决权的100%；

通过选举，唐兆庆先生、崔学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12年2月18日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荐的职工代表监事齐俊祥先生将直接进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与唐兆庆先生、崔学宏先生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备查文件

1、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2-007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3月10日下午15: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由董事王宜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举手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到董事9名，现场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宜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王宜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2012年2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02）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4名

主任：王宜明

委员：庞世森、姜德利（独立董事）、刘竹庆

2、提名委员会：4名

主任：姜德利（独立董事）

委员：王宜明、庞世森、徐　波（独立董事）

3、审计委员会：4名

主任：梁仕念（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委员：李德军、李　峰、姜德利（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名

主任：梁仕念（独立董事）

委员：庞世森、姜德利（独立董事）、李德军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庞世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庞世森先生个人简历详见2012年2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02）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房　敬先生、李德军先生、董宪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房　敬先生、李德军先生个人简历详见2012年2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02）。

董宪印先生简历如下：

董宪印，男，助理经济师，1980年2月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2009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证书。2005年1月进入公司工作，2007年5月至2011年9月历任企管处管理科科长、证券事务代表、审计处处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审计处处长和证券事务代表。董宪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李　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李　峰先生个人简历详见2012年2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02）。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六、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范修巨先生任期届满，公司感谢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大量贡献。本届董事会提名聘任董宪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董宪印先生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规定。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不再兼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合适人选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本次聘任后，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变更为0533-3286904，投资者关系管理信箱变更为dongxianyin@sina.com。证券部电话及传真仍为：0533-3251274。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高管人员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经审阅相关人员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之情形以及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相关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了解相关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同意聘任庞世森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房　敬先生、李德军先生、董宪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李　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董宪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七、关于《聘任审计处处长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李绍胜先生为公司审计处处长，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李绍胜先生简历如下：

李绍胜，男，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1964年9月生，大学学历，毕业于山东大学。2006年11月起任公司安全生产处副处长，2009年3月起任公司企管处处长，2011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兼企管处处长。李绍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2-008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3月10日下午16:30在公司二楼小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监事。本次监事会由监事唐兆庆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唐兆庆担任监事会主席，任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中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07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3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公司关于收购西藏泰达厚生医药有限公司55%股权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拟以人民币580万元整收购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西藏泰达厚生医药有限公司55%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中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08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西藏泰达厚生医药有限公司 5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茵股份"或"公司"或"本公司"）与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明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收购青海明胶持有的西藏泰达厚生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泰达"）55%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风险提示：鉴于公司首次进入医药行业，且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联，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该收购事宜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12年3月12日，公司与西藏泰达控股股东青海明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收购青海明胶持有的西藏泰达55%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浩审字［2012］707A583号》《审计报告》，由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款。本次股权转让款总额为人民币580万元整（大写：伍佰捌拾万元整）。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对方为西藏泰达控股股东青海明胶。

2、青海明胶基本情况

青海明胶成立于1996年9月24日，

注册号：630000100006984，

公司办公地址：西宁市城北区纬一路18号，

法定代表人：赵华，

经营范围为：明胶、机制硬胶囊、机制软胶囊（保健品、化妆品）、药品、杂骨收购等相关行业的投资、咨询、服务；经营国家禁止和制定公司经营以外的进出口商品。

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明胶第一大股东。

3、本次交易已经青海明胶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4、青海明胶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流动资产	资产总额	流动负债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2011年	319,944,987.10	1,145,064,425.52	301,459,117.68	585,570,319.82	-15,224,092.62	592,244,279.42
2010年	477,197,395.62	1,249,072,355.50	422,924,557.81	875,820,544.96	554,228.12	620,623,889.51
2009年	494,818,537.59	1,056,107,074.98	305,809,049.55	661,414,708.95	-17,420,922.61	597,989,811.39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公司出资人民币580万元收购青海明胶持有的西藏泰达55%股权。

2、青海明胶持有的西藏泰达55%股权不存在质押等状况，也不存在诉讼或查封等司法措施。

3、本次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

青海明胶于2010年12月通过转让方式取得西藏泰达55%股权。西藏泰达已取得编号为藏AA8910008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4月27日，法定代表人：陈乙；注册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189号。成立时间：2005年8月8日

4、西藏泰达最近一年财务的帐面状况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西藏泰达2011年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国浩审字［2012］707A583号）。

单位：元

	流动资产	资产总额	流动负债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2011年	71,899,416.38	72,343,282.63	62,207,446.37	292,105,545.16	2,520,553.48	10,135,836.26
2010年	148,036,851.41	148,581,630.27	130,966,347.49	612,530,141.46	15,782,284.21	17,615,282.78
2009年	129,432,566.64	129,800,080.20	127,967,081.63	429,389,844.80	-986,056.94	1,832,998.57

5、西藏泰达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

青海明胶持有55%股权，上海常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35%股权，自然人叶万强持有10%股权。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6、上海常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叶万强已出具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

7、经营模式：西藏泰达经营代理医药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医药商业流通企业。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价格

人民币580万元整（大写：伍佰捌拾万元整）。

2、支付方式及期限

本协议签订并取得青海明胶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权力机构批准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公司向青海明胶支付首笔转让价款人民币300万元整。

青海明胶在收到公司首笔转让款的30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青海明胶完成对本次收购55%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5个工作日内，且公司已完成对目标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确认的前提下，公司向青海明胶指定银行帐户支付第二笔转让价款，计人民币130万元整。余款人民币150万元于2012年12月31日前支付。

3、本次交易不涉及债务重组。

五、本次收购的其它安排

本次收购股权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1、因国家对房地产行业持续大力度调控，公司主营业务将由单一房地产逐步向多元化发展，逐步减少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但公司首次接触医药行业，在后续经营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2、本次收购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4、西藏泰达厚生医药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2—09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于2012年2月28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9日以通讯表决表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伟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新赛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

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收购石河子锦德利商贸公司实物资产，收购价格以中联评报字［2012］第121号《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拟收购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实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金额945.82万元为准。

相关《新赛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于2012年3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刘清军先生认为本次收购资产评估基准日2011年3月31日已距今近一年，不能准确反映资产的当前价格而投票弃权，其余董事均表示同意。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12-10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拟以945.82万元收购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125团油厂实物资产。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收购概述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赛股份"）为发挥农业产业化国家龙头企业的作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金、人才、管理优势及疆内油脂资源优势，在稳定公司原有油脂规模的基础上，按照公司"一主两翼"战略发展规划，在全疆原料主产区积极布局，对原料主产区的优质油料加工企业进行控股或是收购，为整合全疆油脂资源，奠定基础。农七师125团地处天山北坡经济带，方圆150公里是北疆乃至全国的主要棉花产地，这里的棉花品质好，产量高，在此布局设厂，对于新赛股份落实"控制优势资源，整合油脂产业"的发展战略有着极为现实的意义，也是实在、良好的推动。

本次收购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具体实施，收购价格以中联评报字［2012］第121号《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拟收购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实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金额945.82万元为准，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3月31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项交易。相关会议决议及公告于2012年3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此项交易为董事会权限审批范围，无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拟投资主体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相关情况

该公司系新赛股份控股子公司，于2010年9月13日设立，注册地址为乌苏市柳沟镇，公司注册资本为800万元人民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54202030000881，法人代表为张成龙。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植物油加工及粕、壳、油的销售；油料作物、粕、壳、日用杂品、化工产品（专项审批除外）、专用设备零件销售。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新疆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

新疆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5月，注册地址为石河子市石莫公路3.5公里处，注册资本50万元，股东徐建新（股权48%）、潘光平（股权52%），法定代表人徐建新；公司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农畜产品收购、销售；棉籽、棉壳、棉粕、短绒、机电产品、标准件、电气成套设备、高低压配电柜的销售；农业喷滴灌器材、配件、设备、棉机配件成套设备的销售、安装、技术服务。

2、标的公司新疆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125团油厂总体情况

新疆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125团油厂是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的一个油脂厂，公司成立于2008年，是125团唯一的一家棉籽油加工企业。该厂始建于2008年，2009年完工，其主要产品是棉籽精炼油（三级）和棉粕。

3、交易标的具体情况：

标的名称	评估价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2,393,100.00	2,200,237.00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222,500.00	1,128,475.00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1,170,600.00	1,071,762.00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7,907,900.00	7,295,138.00
固定资产合计	10,301,000.00	9,495,375.00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四、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赛股份自身发展的需要，依托棉花这一新疆特色农业支柱产业，通过该项目引进先进的工艺设备及技术，建设一个起点高、上规模、配置先进、工艺成熟、产品质量稳定的棉油加工生产线是十分必要的。本次资产收购，对公司自身发展壮大、企业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的提高都有积极的作用。

五、备查文件

1、新赛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决议；

2、中联评报字［2012］第121号《新疆乌苏市新赛油脂有限公司拟收购石河子锦德利商贸有限公司实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3日